



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 新市品管課
檢驗報告

74443台南市新市區大營里7號 電話：(06)5991511

報告編號：S1-230103-017

委託單位：新市品管一課

委託單位地址：台南市新市區大營里大營7號

收件日期：2023.01.03

檢驗日期：2023.01.03
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3.01.13

一、樣品資訊^{註3}

樣品名稱：瑞穗全脂鮮乳(1858mL)

製造廠商/國內負責廠商名稱：-

包裝/保存方式：市售完整包裝 液體 冷藏

製造日期：-

有效日期/批號：2023.01.14

數量：1

二、檢驗結果：

委託檢驗項目 ^{註4}	檢驗方法	檢驗結果 ^{註5}	定量/偵測極限 ^{註6}	檢測範圍	單位
生菌數	56-05-0205-552 方法 (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生菌數之檢驗標準)	<1*	1	-	CFU/mL
大腸桿菌群	56-05-0205-551 方法 (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大腸桿菌群之檢驗標準)	陰性	0.3	-	MPN/mL
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	56-07-0205-183 方法 (乳品中李斯特菌之檢驗)	陰性	-	-	-
沙門氏菌	56-05-0205-556 方法 (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沙門氏菌之檢驗標準)	陰性	-	-	-
腸桿菌科	AOAC Official Method 2003.01	陰性	1	-	CFU/mL

—以下空白—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
2. 本報告純屬通知用途，不得轉做廣告、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；本報告不得分離，分離使用無效；本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。

3. 委託事項之委託檢驗項目、檢驗方法、檢驗範圍(單位)，依據委託檢驗申請單之委託內容呈現於此報告之「二、檢測結果」中。

4. 委託檢驗項目名稱旁有加#者，指該檢驗項目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，且依認證之檢驗方法執行檢驗。

5. 若檢驗結果旁有加"*"表示估計值；若檢驗結果為"未檢出"或"陰性"表示低於定量/偵測極限之測定值。

6.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「定量極限」表示；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「偵測極限」表示。

7. 送檢單位接獲分析結果後，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樣品將廢棄。

實驗室主管(負責人)

(檢驗機構印信)



賴瑾佐代

報告簽署人

黃文志

(1/1)

56B05-0104-022-01-08